

ICS 01.120

CCS P00

DB2101

沈 阳 市 地 方 标 准

DB2101/T0042—202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规范

2021-12-17 发布

2022-01-17 实施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定范围.....	1
5 评定原则.....	1
6 评定条件.....	1
7 评定级别.....	1
附录 A（规范性）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表.....	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由沈阳市商务局提出并归口，同时负责标准的宣贯、监督实施等工作。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沈阳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程巍、王映川、尚航、周威皓。

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施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文件归口部门联系电话：024-22741589；联系地址：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35号。

文件起草单位联系电话：024-62268901；联系地址：沈阳市大东区望花南街21号。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沈阳市电子商务产业园的评定范围、评定原则、评定条件及等级划分等工作。

本文件适用于沈阳市电子商务产业园的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

本文中提到的电子商务产业园包括电子商务产业基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评定范围

在沈阳市行政区划内注册的电子商务产业园，包括综合型电子商务产业园、楼宇型电子商务产业园、虚拟型电子商务产业园，以及提供电子商务服务并符合电子商务产业园条件的产业园区、创业园等。

5 评定原则

由电子商务产业园自愿申报，评定遵循“公平公正、以评促建、评建结合”的原则。

6 评定条件

申请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的电子商务产业园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电子商务产业园的评定应满足DB2101/T0041—2021电子商务产业园基础要求；
- 2) 电子商务产业园规划符合沈阳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总体规划，能带动沈阳电子商务经济发展，运作规范稳定；
- 3) 电子商务产业园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运营管理机制，具备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
- 4) 园区内企业按规定向商务等相关部门提供资料、统计报表及配合执法检查；
- 5) 园区内企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依法经营，诚实守信，无违法违规行为；
- 6) 申报材料必须实事求是。

7 评定级别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分为六个方面：承载能力、管理、运营、服务、创新发展以及贡献与荣誉，总分100分，具体指标见附录A。按照等级划分为AAA、AAAA、AAAAA三个级别，AAAAA级为最高级，具体划分按照综合得分确定：

- 90分及以上为AAAAA级园区；
- 80分及以上为AAAA级园区；
- 70分及以上为AAA级园区。

附录 A

(规范性)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表

表 A.1 给出了电子商务产业园分级指标。

表 A.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指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测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承载能力 指标 26 分	经营年限	正式运营时间	3	园区正式运营时间达到 1 年及以上的得 1 分； 园区正式运营时间达到 3 年及以上的得 2 分； 园区正式运营时间达到 5 年及以上的得 3 分
2		办公面积	办公面积达标	3	用于日常办公的建筑面积达到 3000 平方米的得 1 分；办公面积每提高 1000 平方米的加 1 分
3		配套服务区面积	服务设施建筑面积达标	3	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比达到 20%及以上的，或达到 2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得 1 分； 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比达到 30%及以上的，或达到 3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得 2 分； 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比达到 50%及以上的，或达到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得 3 分
4		运营机构	专业运营机构	3	专业运营机构人员数量达到 3 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机构人员数量达到 5 人及以上的得 2 分； 机构人员数量达到 10 人及以上的得 3 分
5		网络带宽	接入园区的网络总带宽	3	园区主接入带宽达到 10M 及以上的得 1 分； 50M 及以上的得 2 分； 100M 及以上的得 3 分

表 A.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指标（续）（第 2 页/共 6 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测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6		园区企业入驻数量	签约入驻园区的企业数量，应大于等于 10 家	3	入驻电子商务企业数量达到 10 家及以上的得 1 分； 入驻电子商务企业数量达到 20 家及以上的得 2 分； 入驻电子商务企业数量达到 50 家及以上的得 3 分
7		电子商务企业入驻率	电子商务企业入驻率大于等于 40%，	3	入驻率达到 40% 及以上的得 1 分； 入驻率每提高 10% 的加 1 分
8		园区资产总额	园区运营方拥有并控制的全部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长期投资、无形及递延资产等	5	资产总额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1 分； 资产总额达到 3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2 分； 资产总额达到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3 分； 资产总额达到 7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4 分； 资产总额达到 1 亿元及以上的得 5 分
9		管理制度建设	具备健全的园区管理制度	2	具有统计、财务、物业管理制度的得 1 分； 具备健全的经营、安全、技术及监管等相应管理制度的得 2 分
10	管理 指标 9 分	党组织建设	成立党支部	2	园区内有 1 个及以上党支部的得 1 分； 园区内有 10 个及以上党支部的得 2 分
11		投诉受理及突发事件处理	对突发性事件有预案处理制度	3	对突发性事件有预案处理制度的得 1 分； 同时设置有完善的维权、投诉处理机制的得 1 分； 能够实现 72 小时内及时处理的得 3 分
12		电子商务统计监测	建立统计监测制度	2	完善企业信息采集制度，建立健全的电子商务统计监测体系，能够实现年度统计并公开数据的得 1 分；实现月度统计并发布数据的得 2 分
13	运营 指标 25 分	园区电子商务交易额	园区内企业电子商务年度交易总额	8	年度交易总额达到 1000 万元以上的得 2 分；年度交易总额每提高 2000 万元的加 1 分

表 A.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指标（续）（第 3 页/共 6 页）

14		园区电子商务交易增长率	园区内企业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增长率	4	年增长率达到 5%及以上的得 2 分； 年增长率达到 10%及以上的得 3 分； 年增长率达到 30%及以上的得 4 分
15		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	企业通过电子商务平台实现的、面向境外的产品（或服务）交易总金额，包括进口和出口	2	交易额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1 分； 交易额达到 3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2 分
16		园区企业税收	园区内企业年度纳税总额	4	年度纳税总额达到 1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1 分； 年度纳税总额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2 分； 年度纳税总额达到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3 分； 年度纳税总额达到 1 亿元及以上的得 4 分
17		园区运营企业收入	园区运营企业年度收入总额	2	年度收入总额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1 分； 年度收入总额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2 分
18		园区运营企业税收	园区运营企业年度纳税总额	2	年度纳税总额达到 50 万元及以上的得 1 分； 年度纳税总额达到 100 万元及以上的得 2 分
19		就业	园区就业人数	3	就业人数达到 100 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就业人数达到 500 人及以上的得 2 分； 就业人数达到 1000 人及以上的得 3 分

表 A.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指标（续）（第 4 页/共 6 页）

20	服务 指标 25 分	金融服务、 法律服务、 创业孵化服 务、 技术服务、 商务服务、 行政服务、 公共设施服 务、 前台客服、 安全服务、 物业服务	提供电子 商务企业 融资服务； 提供电子 商务法律 咨询、知识 产权代理 等服务； 创业孵化 企业的数 量； 提供与电 子商务相 关的技术 服务； 提供与电 子商务相 关的商务 服务； 提供行政 服务； 公共设施 设备正常 使用和运 行； 提供接待 等相关服 务； 提供安全 保障服务； 提供物业 服务	20	园区提供金融、法律、创业孵化、技术、 商务、行政、公共设施、前台、安全、物 业等服务，每提供一项服务的得 2 分。
21		人才服务	提供电子 商务人才 输送、培育 服务	3	与高校及专业机构建立电子商务人才输 送服务的得 1 分； 年度培训达到 100 人次及以上的得 1 分； 年度培训达到 1000 人次及以上的得 2 分

表 A.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指标（续）（第 5 页/共 6 页）

22		宣传报道	通过网站、移动端、刊物、媒体等多渠道宣传	2	开展企业交流活动，并通过网站、移动端、刊物、媒体等进行多渠道宣传的，年度内达到 4 次及以上的得 1 分； 年度内在国家级主流综合媒体报道宣传的得 1 分
23		建设规划	建设规划完善	2	有近期、中期、长期产业园区发展规划，目标明确，内容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 2 分； 有规划的得 1 分
24	创新发展指标 10 分	服务创新、高新技术应用	创新电子商务新业态、商业新模式，并提供高新技术应用服务	2	创新电子商务新业态、商业新模式、提供高新技术应用服务，获得国家和省市推广，对行业发展作用明显或提供高新技术应用的得 2 分
25		电子商务研究机构及科技创新	设立电子商务专业研究机构并承担科研项目	2	设立电子商务专业研究机构的得 1 分； 年度承担国家、省市电子商务科研项目，有 1 项及以上的得 1 分
26		知识产权	园区内知识产权转化数量	2	园区内企业年度拥有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商标及工业知识产权等，并能进行成果转化的数量，达到 5 项及以上的得 1 分； 达到 10 项及以上的得 2 分
27		企业培育	园区内龙头企业数量	2	园区内拥有电子商务行业上市公司，国际、国内 500 强总部企业，电子商务行业的雏鹰、瞪羚及独角兽企业，有 1 家及以上的得 1 分； 有 5 家及以上的得 2 分
28	贡献与荣誉 指标 5 分	企业荣誉	获得表彰奖励	2	获得国家、省市商务主管部门表彰奖励的，市级的得 1 分； 省级、国家级的得 2 分

表 A.1 电子商务产业园等级评定指标（续）（第 6 页/共 6 页）

29		行业贡献	发布行业研究报告，担任国内外行业组织职务，参与制定行业法规、标准，出版行业技术著作等	3	有 1 项及以上的得 1 分； 有 3 项及以上的得 2 分； 有 5 项及以上的得 3 分
----	--	------	--	---	--